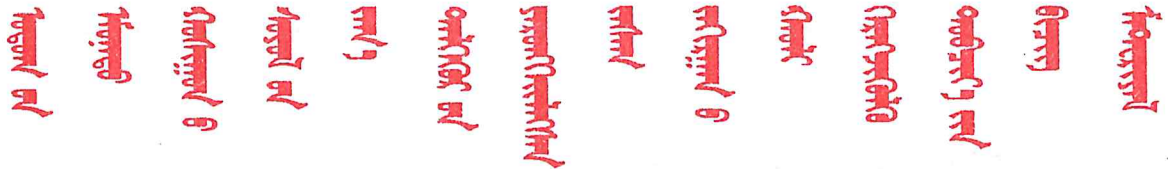


2021.1.18



鄂托克前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鄂前文综字〔2021〕3号

签发人：辛红霞

鄂托克前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鄂托克前旗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按照有关要求，鄂托克前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专人负责，全面盘点，认真总结。现将具体工作汇报如下：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

鄂前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以“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平台”为载体，微信执法程序“鄂托克前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为辅助，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努力加强政务公开能力建设。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平台”全年发布信息67条（自平台改版以来）；微信公众平台全年发布信息62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减 7	5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40550（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					0

		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为此，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二是更好地接受社

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三是大力开展文化旅游、民宗体育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鄂托克前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0年1月18日



鄂托克前旗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21年1月18日印发
